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imited

越南製造加工出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2)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越南製造加工出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宗業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本公司附屬公司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mpany Limited 及慶融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職務，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黃先生的簡歷如下：

黃宗業先生，57 歲，黃先生加盟本集團前，自一九八七年始一直在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陽」及其附屬公司合稱「三陽集團」)及三陽集團數家附屬公司之產品開發、產品設計及研究發展部門擔任資深主管及協理，黃先生於機車工業累積逾三十年經驗。黃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台灣科技大學，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本公司與黃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於任期內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黃先生薪酬每年為 76,000 美元及享有年終酌情花紅，有關款額乃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營運結果、黃先生的工作經驗、職務範圍、責任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作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披露之任何權益；(iii) 於本集團概無擔任其他職務；(iv) 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及(v) 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 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誠摯歡迎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越南製造加工出口（控股）有限公司
劉武雄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劉武雄先生、黃宗業先生及林俊宇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江金鏞先生、陳旭斌先生及吳麗珠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青青女士、吳貴美女士及張安杰先生。